

证券代码：430239

证券简称：信诺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杨良春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兴洋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02月29日收到董事陈晖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董事

陈晖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名王兴洋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王兴洋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兴洋女士为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管理，公司聘任王兴洋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参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8日